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春秋胡傳附錄纂疏卷十四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查善是

給事中臣溫常綏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繆琪

校對官中書臣徐步雲

謄錄監生臣沈安邦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胡傳附錄纂疏卷十四

元 汪克寬 撰

文公上

公名興僖公子母聲姜
在位十八年夫人出姜

乙 裹 王二

元年

晉襄二年齊昭七年衛成九年蔡莊二
十六年十年鄭穆二年曹共二十七年陳共六

年杞桓十一年宋成十一年秦

穆三十四年楚成四

十六年弑春王正月公即位

穀梁傳繼

正即位正也文定總論春秋諸侯皆不請王命矣然承

國於先君者則得書

即位以別於內復無所承者文成

襄桓哀是也

即位者告廟臨羣臣也

何氏曰 即者就也先謁宗廟明繼祖也還之朝正君臣之

位也事畢而反喪服焉

國君嗣世定於初喪必逾年然後改元

書即位者緣始終之義一年不二君緣民臣之心不

可曠年無君

見公羊文九年杜氏曰先君未葬而公即位不可曠年無君家氏曰即位必以

歲首改元亦必以歲首若歲首不書即位而餘月書之則非元年正始之義然服皆如未葬之服未成其為君高氏曰文成定即位於未葬之前皆稱公者既踰年也一年不可二君故終年稱子又不可曠年無君故踰年雖未葬稱公也按書載舜禹受終傳位之事在舜則曰

舜典月正元日格於文祖格至也漢孔氏曰舜服堯喪三年畢將即政故復至文祖

廟告

在禹則曰

謨大禹

正月朔旦受命于神宗率百官若

帝之初

蘇氏曰神宗堯廟也禹受攝帝之命于神宗之廟總率百官其禮一如帝舜受終之初事

也

夫于文祖神宗則告廟也率百官若帝之初則臨

羣臣也自古通葬三年其以凶服則不可入宗廟其

以吉服則斬焉在衰

崔經音

之中不可既成而又易之

也

左傳昭十晉平公卒既葬諸侯之大夫欲因見新君叔向辭曰孤斬焉在衰經之中其以嘉服見則

喪禮未畢其以喪服見是重受弔也如之何而可子張問於孔子高宗

諒陰三年不言何謂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

君薨百官總已以聽於冢宰三年

見隱三年傳

則告廟臨

羣臣固有攝行之禮矣按周書

伊訓

稱太甲元年伊尹

祠于先王則攝而告廟之證也百官總已以聽冢宰

則攝而臨羣臣之證也其曰祇見

音現厥祖者言伊尹

以奉嗣王之事祇見太甲之祖也

蔡氏傳古者王宅憂祠祭則冢宰攝

而告廟又攝而臨羣臣太甲服仲壬之喪伊尹祠于

先王奉太甲以即位改元之事祇見厥祖則攝而告

廟也侯服甸服之羣臣咸在百官總已之職以聽冢宰則攝而臨羣臣也

至三祀十有二

月伊尹以冕服奉嗣王

太甲

則免喪從吉之證也

蔡氏曰喪

既除以袞冕吉
服奉迎以歸也然顧命康誥記成王之崩其君臣皆

冕服何也當是時成王方崩就殯猶未成服故用麻
冕黼裳入受顧命已受命誥諸侯而後釋冕反喪服

者於是成服而宅憂也或以為康王釋服離次而即

吉則誤矣

朱子語問康王釋喪服而被袞冕諸家皆以為禮之變獨蘇氏以為失禮未知當此

際合如何區處曰天子諸侯之禮與士庶人不同故孟子有吾未之學之語謂此類耳如伊訓元祀十有二月朔亦是新喪伊尹以奉祀王祇見厥祖固不可用凶服矣漢唐新主即位皆行冊禮君臣亦皆吉服追述先帝之命以告先君蓋易世傳授國之大事當嚴其禮而王侯以國為家雖先君之喪猶以為已私

服也。啖氏曰：嗣子為君，明年正月朔就位，南面改元。勉齋黃氏曰：人君即位之別有四：始死正、嗣子之位既殯之後、嗣君即繼體之位、若踰年合正、改元之位。三年合正，踐阼之位如春秋書元年即位，則是踰年。正改元之位也。帝乃殂落，三載四海遏密八音，月正元日舜格于文祖伊尹以冕服奉嗣王歸于亳，則是三年正踐阼之位也。然崩薨之日或在歲終，則蓋有未殯而踰年者矣。愚按文定及九峯蔡氏皆以即位之事冢宰攝告廟，攝臨羣臣。朱子則以他事可攝，即位不可攝，而又謂嗣君以先君之喪為已私服，其意益欲權一時之宜，如借吉之例，以繼世正統而三年之服不可廢也。竊詳春秋以前必有攝告廟臨羣臣之禮，故孔子言君薨百官總已以聽於冢宰三年而書有伊尹祠于先王之文。苟太甲蒞政則伊尹不得祠先王矣。然春秋諸侯皆踰年朝廟，改元而命大夫聘問鄰國，或以吉服躬蒞會盟，侵伐之事漢以後則

不待踰年而即位矣賈誼謂植遺腹朝委裘而天下
不亂豈古者典禮素明紀綱素定而大臣之攝即位
不致生變歟國君即位之禮後世雖無傳然昭公十
年諸侯之大夫葬晉平公既葬諸大夫欲因見新君
叔向辭之曰以嘉服見則喪禮未畢以喪服見是重
受弔也襄三十一年子產相鄭伯如晉晉侯以魯襄
公之喪未之見則春秋
諸侯喪禮猶未盡廢也

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公日上

○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公羊

傳其言來會葬何會葬禮也穀梁傳葬曰會其志重天
子之禮也杜氏曰叔氏服字諸侯喪天子使大夫會葬
禮也

凡崩薨卒葬人道始終之大變也不以得禮為常事

而不書

周禮職喪掌諸侯之喪何氏曰書天子之厚以起諸侯之薄

其或失禮而

害於王法之甚者聖人則有削而不存以示義者矣

夫禮如成公親葬晉景公害於王法如見弑賊不討及吳楚僭稱王之類家氏曰天子所以厚諸侯是以無貶桓公之薨王使榮叔錫命王不稱天為追命篡賊而貶也成風之葬召伯來會王亦不稱天以其用夫人之禮於妾母而譏之也僖公魯之賢君書天王使叔服來會葬無貶也愚按諸侯五月而葬僖公薨至是三月而王臣來會葬者豈王室謹禮以懷諸侯唯恐失期而先至也歟僖公未嘗遣使會惠王之葬而襄王遣使會僖公之葬此事以觀得失見矣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穀梁傳薨稱公舉上也葬我君接上下也葬而後舉謚謚

所以成德也於卒事乎加之矣○劉氏曰左傳云葬僖公緩作主非禮也謂作主緩耳杜氏讀緩字上為一句

僖公十二月薨今四月葬凡五月不得云緩杜本欲遷僖公薨在十一月則除喪在二年十一月納幣為十二

月則與僖合獨不顧作主非禮也天王襄使毛伯來錫之語無所繫是譏不當作主乎

也天王襄使毛伯來錫

公命公羊傳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杜氏曰毛國伯爵諸侯為王卿士者

諸侯終喪入見

音現下同

則有錫歲時來朝則有錫能敵

王所愾

音慨

則有錫鞍冕圭璧因其終喪入見而錫之

者也禮所謂喪畢以士服見天子已見賜之黻冕圭璧然後歸是已

杜氏曰諸侯即位天子賜以命圭璧瑞為信僖十一年王賜晉侯命亦其

比也詩瞻彼洛矣小序思古明王能爵命諸侯棘韜有典注諸侯世子除三年之喪服士服而來見韓奕韓侯受命王親命之朱子傳即位除喪以士服入見天子而聽命也車馬裘黼因其歲時來朝而錫之者也詩采菽所謂君子來朝何錫予

與音

下同之雖無予之路車乘去馬又何予之玄裘及黼是

已

朱子傳天子燕諸侯而答諸侯頌美之詩也君子

已

諸侯也路車金路以賜同姓象路以賜異姓玄裘

玄衣而畫以卷龍也黼如斧形繡之於裳也言諸侯來朝則必有以賜予之今雖無以予之然已有路車

乘馬玄裘及黼之賜矣文侯之命王曰其歸視爾師用賚爾袒鬯一卣云云馬四匹文往哉左傳僖二十

八王享醴命晉侯宥賜音旅弓旅音矢因其敵愾獻功之大路之服戎路之服

盧

之大路之服戎路之服

而錫之者也

詩弓所謂形弓弨

尺反

兮受言藏之我

有嘉賓中心貺之鐘鼓既設一朝享之是已

朱子傳天子燕

有功諸侯而錫以弓矢之詩東萊呂氏曰受言藏之
言其重也弓人所獻藏之王府以待有功不敢輕予
人也中心貺之言其誠也中心實欲貺之非由外也
一朝享之言其速也以王府寶藏之弓一朝舉以畀
人無違留顧惜之意也左傳文四甯武子曰諸侯敵
王所愾而獻其功於是乎賜之彤弓一彤矢百旅弓
矢千以

覺報宴

僖公前年十二月薨至是始越五月非

初見繼朝而獻功也何為來錫命乎故穀梁子曰禮
有受命無來錫命來錫命非正也

何氏曰文公新即位功未足施而錫

之非禮也蜀杜氏曰諸侯即位當朝于王奉天子之命而為諸侯文公不朝于京師而王反錫之命故書天王以正其號錄錫命以志其過通旨間趙子謂直譏其賞無功爾安得云無錫命乎曰穀梁子言無來錫命不言無錫命也來錫命者如唐遣中官即藩鎮立節度之類劉氏曰錫命者命為諸侯也諸侯在喪稱子踰年即位喪畢以士服見於王王乃於廟命之喪未畢而命之非禮也既喪畢而不受命於天子亦非禮也愚按諸侯之嫡子必誓於王以為世子及君薨必告于王王遣使省其終事遂命世子嗣為諸侯三年喪畢乃以士服入京師見天子于廟而受命焉未受命不敢服其服已見天子錫之黻冕之服與命圭合瑞於是服之以歸設奠於祖廟然後臨其臣民焉春秋諸侯立世子既不誓於王及其嗣位又不請命于京師王不能罪因而命之兩失之矣公羊以錫命為加服劉氏辨其非或者謂命為諸侯非賜命

服并文定之說為疑夫叢冕圭璧乃所以命為諸侯也蓋天王之錫命有以始立而錫命者有以有功而錫命者有既沒而追命之者此年毛伯錫命及虢公命曲沃武公為晉侯召武公賜晉惠公命皆始立而賜命者也召伯廖賜齊桓公命尹氏王子虎內史叔興父策命晉文公皆以其有功而錫命者也榮叔錫桓公命及成簡公追命衛襄公皆既死而追命之者也若召伯之賜成公命則始立未賜命歷八年而後命之耳劉定公之賜齊靈公命雖非有功王將娶於齊故以私恩命之也春秋之書錫命莫非譏耳苟謂諸侯不往拜命為貶而天王之錫命無責則曷為不待其來見而命之哉

晉侯

襄

伐衛

成左傳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晉衛成公不朝使孔達侵鄭伐縣晉襄公既

祥使告于諸侯而伐衛及南陽先且居曰效尤禍也請君朝王臣從師晉侯朝王于溫先且居胥臣伐衛五月

辛酉圍戚六月戊戌取之獲孫昭子王氏箋義衛成怨
晉文執歸京師故季年不朝而且侵其鄰國示不從盟
主也襄公嗣位欲修伯業先以衛侯之罪告于諸侯復
聽且居之言朝于王所乃命大夫伐衛取其戚田諸侯
於是畏威復歸於晉昔年齊桓公卒五公子爭立霸業
遂廢今襄公克繼父功繼為盟主首能威服諸侯故春
秋書曰晉侯伐衛貴之也陳氏曰春秋苟其君意雖卿
帥不書故伐衛書晉侯不書先且居成十三年伐秦書
晉侯不書樂書襄十年滅逼陽書晉侯不書荀偃士匄
哀元年伐晉書衛侯不書孔圉所謂深探其本也愚按
文宣以後大夫專政凡征伐會盟君雖在而
大夫任其事故經書晉侯而傳言大夫也 ○ 叔孫得
臣如京師襄左傳毛伯衛來錫公命叔孫得臣如周拜
杜氏曰謝賜命得臣叔牙之孫高郵孫氏曰
文公即位未嘗如周而周錫之命受命矣又不自朝而
使臣往不臣之甚也蜀杜氏曰受王之寵命苟躬朝于

京師猶曰緩也况不朝而使卿拜命乎故直書以示譏愚按文公之立天子既使大夫會僖公之葬又使寰內

諸侯來錫命不親往拜而僅使得臣焉襄王猶不之罪且使榮叔歸成風含賜繼使召伯會成風葬而文公在位十有八年歷襄仲王三世終其身不朝於京師觀春秋所書比事以攷之其罪不可掩矣○衛成

人伐晉

襄

左傳衛侯使告于陳陳共公曰更伐之我辭之衛孔達帥師伐晉張氏曰霸主聲罪致討不

自反其不仁無禮之罪乃稱兵報伐故書人臯孔達也愚按春秋不書晉之取戚而入孔達予晉而罪衛也

○秋公孫敖會晉侯

襄

于戚此大夫專會諸侯之始左傳晉侯疆戚田故公孫敖

會之杜氏曰禮卿不得會公侯戚衛地在頓丘衛縣西愚按在今大名府開州之東薛氏曰卿始會諸侯也大夫而專會諸侯政不在公室矣臨川吳氏曰凡魯卿會外君直書不隱以見其非永嘉呂氏曰春秋之初蓋有

以大夫而會諸侯者矣未若公孫敖之專會也外大夫有會公者矣內沒公而名大夫則及齊高侯會于防是也內不沒公而不名大夫則公及齊大夫盟于既是也或沒公或不名大夫皆有所歸也內大夫有會盟諸侯者矣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則柔猶不氏也公子結遂及齊侯宋公盟猶為遂事非專會也若公孫敖會晉侯則專會矣以見禮樂之自大夫出也

○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

君頤

成頤俱倫反公穀作髡左傳初楚子將以商臣為太子訪諸令尹子上子上曰君之齒未也而又多

愛黜乃亂也楚國之舉恒在少者且是人也盡目而射聲忍人也不可立也弗聽既又欲立王子職商臣聞之而未察告其師潘崇曰若之何察之崇曰享江羊而勿敬也從之江羊曰呼役夫宜君王之欲殺汝而立職也告潘崇曰信矣崇曰能事諸乎曰不能曰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十月以宮甲圍成王王請食熊蹯

而死弗聽

丁未王謐

書世子弑君者有父之親有君之尊

文王世子君之於世子也親則

父也尊則君也有父之親有君之尊何氏曰言世子者所以明有父之親言君者所以明有君之尊啖氏曰楚僭號已久世子必不誓於天子今以商臣之逆故特書世子以明其罪孫氏曰不言父而言君者言君以明其尊言世子以明其親也

而至於弑逆此天理大變人情所

深駭春秋詳書其事欲以起問者察所由示懲誡也

唐世子弘受左氏春秋至此廢書嘆曰經籍聖人垂

訓何書此耶郭瑜對曰春秋義存褒貶以善惡為勸

戒故商臣千載而惡名不滅弘曰非惟口不可道故

亦耳不忍聞願受他書瑜請讀禮世子從之

見唐孝敬皇帝

弘傳嗚呼聖人大訓不明於後世皆腐儒學經不知其

義者之罪耳夫亂臣賊子雖陷寧

才性反

在前斧鉞加

於頸而不避顧謂身後惡名足以係其邪志而懲於

為惡豈不謬哉持此曉人可謂茅塞其心意矣若語

去聲之曰為人君父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

之名為人臣子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弑誅

死之罪

董子語見太史公自序

聖人書此者使天下後世察於

人倫知所以為君臣父子之道而免於首惡之名誅死之罪也則世子弘而聞此必將懼

音聳

悚同

然畏懼知

春秋之不可不學矣學於春秋必明臣子之義不至

於奏請拂旨而見酈矣

弘本傳帝語侍臣弘仁孝賓禮大臣未嘗有過而武后將

騁志弘奏請數咷旨后酈殺之

傳去聲下同

者案也經者斷

丁亂反

也考於

傳之所載可以見其所由致之漸豈隱乎嫡妾必正

而楚子多愛立子必長

上聲

而楚國之舉常在少

去聲者

養世子不可不慎也

文王世子云云

而以潘崇為之師

愚按使楚

顧擇賢得如宋左衛率表
淑以傳世子則禍不作矣

侍膳問安世子職也而多

置宮中降而不憾憾而能睠

之忽反

者鮮

上聲矣左傳隱三年石桓十

碏云五鄭厲公云乃欲黜兄而立其弟謀及婦人宜其敗也

左傳桓十

而使江芊音弭知其情是以不仁處其身而以

不孝處其子也其及宜矣楚頤僭王憑陵中國戰勝

諸侯毒被

皮寄反

天下

楚頤以莊二十三年篡立在位四十六年召陵之前伐鄭侵鄭

者四召陵之後圍許敗徐滅弦黃齊桓既沒益肆憑陵執襄公伐宋而獻捷于魯戰泓而宋襄遂殞其身

既而伐齊戊穀合諸侯然昧於君臣父子之道禍發
國宋天下之禍僭矣

蕭牆而不之覺也不善之積豈可掩哉

王氏曰頗亦弑其兄熊籍

而得位者終不免商臣之禍天道好還豈不昭然

君不君則臣不臣父不父

則子不子春秋書世子弑其君者推本所由而著其
首惡為萬世之大戒也然則商臣無貶矣曰弑父與

君之賊其惡猶待於貶而後著乎

陳氏曰楚國未志其志顧何世子弑

君不可以楚不志也張氏曰裔夷無道之極感應之
理故至于此後世如匈奴頭曼魏拓拔珪唐安祿山
史思明朱全忠西夏曩霄皆以外夷盜賊毒被天下
中國不能制而受禍於其子積不善之餘殃千載一

律故商臣之惡特書之使為君父者知謹履霜之戒
以此坊人猶有驟欲廢立以啟助廣之禍者愚按商
臣怨子上止王立己譖之致死楚成於此可以自省
矣而猶有廢立之志狐疑不決是速其斃也今考世
子弑君父實莫大之變經書世子弑君者三楚商臣
蔡般皆其君有以致之許止不嘗藥亦悼公教之未
至耳有國有家者視此可知所儆乎○劉氏曰穀
梁云因髡之卒所以謹商臣之弑非也即不日者乃
不謹其弑乎

公孫敖如齊

昭左傳穆伯如齊始聘焉何氏曰書者譏喪娶○劉氏曰左氏云禮也杜云明諸侯

諒闇則國事皆用吉禮皆非也左氏見諸侯廢喪而聘
故推以為禮杜氏見左氏有得禮之言遂推以為當喪
而君皆反經越禮不可以教後世者也愚按左氏於凡
諸侯朝聘悉以為禮既不察其不能謹天下之通喪又

不考其尊周交鄰之疏數劉氏辨之當矣僖公三十年
宰周公來聘而公子遂報聘于京師且初聘于晉此年
毛伯錫命則得臣往拜而教亦初
聘于齊比事以觀不貶而惡自見

丙襄王二年晉襄三齊昭八衛成十蔡莊二十一鄭
申十七年穆三曹共二十八陳共十杞桓十二宋
成十二秦穆三十五楚穆王商臣元年

春王二月甲子晉侯

襄

及秦穆師

戰于彭衙秦師敗績左傳殲之役晉人既歸秦帥秦大
也必殺之秦伯曰是孤之罪也孤實貪以禍夫子夫子
何罪復使為政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殲之役晉
侯禦之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晉人謂秦拜賜之
師程子傳越國襲人秦罪也忘親背惠晉惡也秦經人
之國以襲人雖忿無以為辭矣故其來不稱伐晉不諭
秦而與戰故書晉及忿以取敗故書敗績杜氏曰彭衙

秦地馮翊郃陽縣西北有彭衙城張氏曰
在今同州白水縣愚按同州今屬奉元路

戰而言及者主乎是戰者也

據及者為志王氏曰彭城秦地而晉師在焉亦

知晉之欲戰矣夫敵加於已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

去聲下同

兵

爭恨小故不忍忿怒者謂之忿兵

本前魏相傳

按左氏秦

孟明帥師伐晉報殺之役此所謂忿兵疑罪之在秦

也而以晉侯主之何哉處已息爭之道遠去怨之方

也然則敵加於已縱其侵暴將不得應乎曰敵加於

已而已有罪焉引咎責躬服其罪則可矣已則無罪

而不義見加諭之以詞命猶不得免焉亦告於天子

方伯可也若遽然興師而與戰是謂以桀攻桀何愈

乎故以晉侯為主者處已息爭之道寡怨之方王者

之事也

家氏曰秦有大惠於晉不可忘也前日秦乘晉喪而襲鄭襄公懼其凌輒逼弗獲已衰經

即戎幸而一勝亦云可矣今孟明再至而晉襄負氣好勝親將禦敵復敗秦師以怨報德故君子責之且文公退三舍避楚施之所必報乃義之所當然也秦之惠尤大而晉襄亟戰莫之恤豈惟背惠實忘親矣

春秋以是貶愚按秦師伐晉而經不書伐罪晉而免秦也

丁丑作僖公主

左傳作主書不時也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公羊

傳虞主用桑練主用栗用粟者藏主也作主何以書譏向譏爾不時也穀梁傳立主喪主于虞吉主於練作僖焉壞廟壞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

作主者造木主也

范氏曰主蓋神之所憑依其狀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一尺二寸

諸侯既葬而反虞虞主用桑

何氏曰禮平明而葬日中而反虞以陽求

陰謂之虞者親喪以下墮皇無所親求而虞事之虞猶安神也用喪者取其名所以副孝子之心期

與朞年而練祭

喪服四制十三月而練愚按小祥易練冠故曰練祭

練主用栗

何氏曰期年練祭埋虞主於兩階之間易用栗也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禮士虞記曰桑主不文吉主皆刻而謚之用栗者藏主也何氏曰藏于廟室中常所當奉事也何以書

僖公薨至是十有五月

杜氏曰過葬十月何氏曰禮作練主當以十三月

然

後作主慢而不敬甚矣夫慢而不敬積惡之原也以為無傷而不去聲

上

至於惡積而不可揜所以謹之也

高氏曰周人卒哭而祔祔而易主是謂虞主既朞而練練而易主是謂練主僖公薨十有五月非虞練之時而方作主猶未祔廟也猶未祔廟者欲躋之故也是以謹而日之蜀杜氏曰十二公作主祔廟未嘗書之今書作僖公主必有所譏也張氏曰事亡如事存故作主以象神而祭之禮既葬作主於墓不終日而虞祭不忍一日忘親也僖公元年四月葬今乃作主慢而違禮甚矣愚按左氏云卒哭而祔服氏云造木主立几筵焉特祀在寢三年喪畢遭烝嘗乃於廟鄭氏又云唯祔與練祭在廟祭訖主反於寢其大祥與

禫祭其主自然在寢祭之穀梁謂吉主於練於練焉壞廟則待練而始祔今考檀弓云殷既練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殷竊謂祔廟則當吉祭苟卒哭而遷廟遽用吉祭不近人情故文定取穀梁言練祭易栗主而後祔廟也○劉氏曰左氏僖十三年傳云葬僖公緩作主非禮也杜氏讀緩字以上為一句作字下為一句非也僖公以十二月薨文元年四月葬凡五月不得云緩傳言葬僖公而作主緩耳公羊云刺欲久喪而後不能非也文公自惰緩不作主耳何以知其欲久喪

三月乙巳及晉

襄

處父盟

因朝而盟始此左傳晉人以公不朝來討公如晉晉人使

陽處父盟公以恥之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適晉不書諱之也公羊傳此陽處父也何以不氏諱與大夫盟也穀梁傳不言公處父抗也為公諱也何以知其與公盟以其日也何以不言公之如晉所恥也出不書反

不致

及處父盟者公也

杜氏曰處父為晉正卿不能匡君去處父氏使若與其君盟如邾儀父家氏曰處父去族貶處父所以貶晉侯也

其不地於晉

正君臣之分

扶問反也

孫氏曰不言公者不與處父敵公也陸氏曰義同高傒凡大夫

與公盟若非彼強逼我而盟例但書人言非大夫之罪也今晉逼公令與大夫盟故特書其名以見其罪

蜀杜氏曰高傒之盟主在於公而此主在處父也愚按抑大夫之抗與及高傒荀庚孫良夫郤犨孫林父向戌同晉時以處父辱公故又去氏適晉不書反國不致為去公諱恥

存臣子之禮也凡此類筆削魯史之舊文衆矣

高氏
凡

盟必書地惟他國大夫來魯盟及魯大夫往他國盟不地蓋各於國中故也今不書處父來魯魯亦無如晉者而書及處父盟然則孰與盟耶曰我公也公如晉不書者晉襄責魯不朝故公雖在喪未朝天子而畏晉之威越禮朝晉晉侯乃使大夫盟公以辱之是以沒不書公又去處父之族以著其罪也然此非專罪晉亦所以罪魯之臣子也夫公之如晉豈無卿大夫以從行乎不能明大義以正理折之遽自屈辱甘心受盟非主憂臣辱主辱臣死之義也張氏曰盟于晉之都而君不出恥甚矣故諱之陳氏曰朝而遂盟之於是始凡諱國惡恥在公則但書其事不書公者恒辭也諱在其事則但書公不書其事公會晉侯于黑壤為公不與盟故不書盟公如晉為止公送葬故不書葬甚諱之也晉

夏六月公孫敖會宋公

成陳侯共鄭伯

穆

晉襄

士穀盟

于垂隴

穀戶未反穀作穀垂隴公穀作垂斂左傳公未至穆伯會諸侯及晉司空士穀盟于垂隴晉討

衛故也陳侯為衛請成于晉執孔達以說杜氏曰垂隴鄭地榮陽縣東有隴城愚按榮陽縣今屬汴梁路鄭州

薛氏曰垂隴之會士穀始專晉國之事也桓文沒大夫擅專諸侯之會盟自公孫敖士穀始也其臣固有罪也

使之者亦非也蜀杜氏曰春秋盟會未有外大夫別會於諸侯者垂隴之會譏政在於大夫也桓文之伯或盟

王人或致天子是天子受制於諸侯也春秋不與之故書王人以先諸侯晉襄紹伯致諸侯而大夫會之是諸

侯受制於大夫也春秋亦不與之故序諸侯以先士穀陳氏曰大夫而敵諸侯於是始晉遂以大夫主諸侯也

然士穀主盟曷為序諸侯之下春秋不以大夫主盟也故訖于宋不以大夫主盟翟泉貶此何以不貶貶不於

甚則於其事端餘實錄而已矣自書士穀而後凡役書大夫桓文之伯會盟有大夫則但稱人會裡稱邾人會溫稱秦人必世子也則得次小國之君自垂露主士穀新城主趙盾而后大夫與諸侯序戚之盟書齊國佐沙隨之會書宋華元甚者无伯而安甫之會君與大夫並列矣臨川吳氏曰晉以士穀主盟魯以公孫敖抗三國之君皆非禮也襄陵許氏曰明年衛人會晉伐沈則知衛服於垂露之會矣○啖氏曰左氏曰書士穀堪其事也既命之卿例皆書名不論堪與不堪若不堪其事自當罪爾○自十有二月不雨至

于秋七月

公羊傳記異也大旱以災書此亦旱也曷為以異書大旱之日短故以災書此不雨之日長故以異書也穀梁傳歷時而言不雨文不憂雨也不憂雨者無志乎民也

書不雨至于秋七月而不曰至于秋七月不雨者蓋

後言不雨則是冀雨之詞非文公之意也夫書不雨

至于秋七月而止即八月嘗雨矣

據僖三年書六月雨

然而不

書八月雨者見

音現

文公之無意於雨不以民事繫憂

樂

音洛

也是范氏曰歷四時乃書

其急於政事可知而魯

衰自此始矣

孫氏曰不勤雨無恤民志

于國政不懼旱災之甚愚按禮稱至于

八月不雨則君不舉今文公自十二月不雨至七月

則陰陽之氣不和而恒陽為災者八越月矣文公漫

不之省雖禪制未終而屢行朝聘會盟祭祀之事其無恤民之心若是豈可以居民上乎公羊謂不書旱災而不雨之日長而無災范注亦云未為災誤矣蓋旱為災而不久則書旱旱為災而久則書某月不雨至某

月綱目於漢獻之世書四月不雨至七月而分注人相食則為災可知矣

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左傳逆祀也於是夏父弗忌為宗伯尊僖公且明

見曰吾見新鬼大故鬼小先大後小順也躋聖賢明也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無不順祀國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謂禮乎仲尼曰臧文仲不知者三作虛器縱逆祀祀爰居三不知也公羊傳大事者何大祫也大祫者何合祭也其合祭奈何毀廟之主陳于大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于大祖五年而再殷祭躋者何升也何言乎升僖公譏何譏爾逆祀也逆祀奈何先禡而後祖也穀梁傳大事者何大是事也祫祭者毀廟之主陳于大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祭于大祖躋升也先親而後祖也逆禮也逆祀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無祖則是無天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此春秋之義也

有事者時祭

祠約

大事祫也

劉氏曰春秋記燕記嘗
記祫未有曰大事者其

曰大事是乃諸侯之大事也諸侯之事無大於此者祫之謂也王者禘其祖之所出自以其祖配之諸侯祫毀廟之主陳子太祖時祭稱有事祫祭稱大事大之外無加者矣以是推之魯之郊禘非禮也趙氏曰凡祭而失禮則書祭名祭非失禮為下事張本則稱事

合羣廟之主食於太廟

何氏曰陳列毀廟主于太祖前太祖東鄉昭南鄉穆北鄉其餘孫從王父臨川吳氏曰四時之祭稱祭名而曰烝曰嘗者五廟各祭也曰有事于太廟者四廟之主遷于太廟而合祭也是為祫曰大事于太廟者毀廟之主亦與祭自伯禽以下禰廟以上之主皆合祭于太廟也是為大祫升僖於閔之上也列僖公之主於閔公之上通旨君已閔僖二公逾年則不論子之有無自當立廟

親則兄弟

杜氏曰僖公閔公庶兄

分反

則君臣

閔公先立為君僖公嘗北

面事之為臣

以為逆祀者兄弟之不先聲

去君臣禮也君子

不以親親害尊尊

喪服小記親親尊尊長長人道之大者也

故左氏則曰

祀國之大事而逆之可乎

禮器臧文仲安知禮夏子父弗綦逆祀而弗止也

雖齊晉不先父食久矣公羊則曰其逆祀先禩而後

祖也

何氏曰僖公以臣繼閔公猶子繼父故閔公於文公亦猶祖也穀梁則曰逆祀

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閔僖非祖禩而

謂之祖禩者何臣子一例也

杜氏曰僖是閔兄不得為父子嘗為臣繼閔而

立廟坐宜次閔下范氏曰僖公雖長已為臣矣閔公雖小已為君矣臣不可以先君猶子不可以先父故以昭穆父祖而踰臨川吳氏曰閔僖曾為君臣義同父子閔猶父也僖猶子也躋僖於閔之上是先子後父也劉氏曰僖公於閔非父子也然與親父子相襲無以異臣子一體也君之則我以臣事之父之則我以子奉之是故為人後者則為之子矣彼不以子繼父則必以臣繼君君臣猶父子則父子猶君臣也舜之有天下祖顓頊而宗堯堯非同姓也受國焉爾非同姓尚宗之況親親乎高郵孫氏曰閔僖之為君臣較然於人一旦以臣而上君亂法之甚夫有天下者事七世諸侯五世

見荀子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祭法王立七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遠廟為祧有二祧諸侯立五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

皇考廟曰顯考說禮者曰世指父子非兄弟也

蜀孫氏并

曰世與昭穆云者據父子之正而言也然三傳聲去若兄弟則昭穆同不得以世數之矣

去同

以閔公為祖而臣子一例是以僖公父視閔公為祖而父死子繼兄亡弟及名號去聲雖不同其為世一矣

孫氏曰文公二月作僖公主八月大事于太廟躋僖公瀆慢不恭也甚矣范氏曰時三年之喪未終而吉祭于太廟則其譏自明張氏曰吉祭而不言吉者閔二年書已明此主為逆祀書也家氏曰此一書而再譏也大事于太廟未當祫而祫也躋僖公非所當躋而躋也高氏曰父子相繼禮之常也至于傳之兄弟則亦不得已焉耳既授以國則所傳者雖非子亦猶子道也傳之者雖非其父亦猶父道也漢之惠文亦

兄弟相繼而當時議者皆推文帝上繼高祖而惠帝
親受高祖天下者反不得與昭穆之正至于光武當
繼平帝又自以世次當為元帝後皆背經違禮而不
可傳者也凡人君以兄弟為後者必非有子者也引
而為嗣臣子一體矣而當嗣者反以兄弟之故不繼
所受國者而繼先君則是所受國者竟莫之嗣生則
以臣子事之死則以兄弟治之忘生倍死况已實受
之後君今乃自繼先君不唯棄後君命已之意又廢
先君傳授之命人民土地則歸之已而父子之禮則
恥不為此皆不可者也豈所以重受國之意也愚按
僖公之不可先閔公三傳辨析明矣但穀梁謂逆祀
是無昭穆范甯曰以昭穆父祖為喻何休謂惠公與
莊公當同南面西上隱桓與閔僖亦當同北面西上
孔穎達正義曰父子異昭穆兄弟昭穆同閔僖不得
為父子同為穆耳今升僖先閔此二公位次之逆非
昭穆亂也若兄弟相代即異昭穆設令兄弟四人皆

立則祖父之廟即已從毀禮必不然今考文定此傳用韋昭說父為昭子為穆僖為閔臣子一例而以閔僖各為一世襄公三年謂哀公以襄公為皇考亦以昭定各為一世則是異昭穆矣然于仲嬰齊後歸父則引何休以為亂昭穆之序朱子謂文王為昭武王為穆自其始祔而已然管蔡鄭霍為文之昭穆晉應韓為武之穆子孫亦以為序而不易則昭穆不可易也但其論天子廟制謂周孝王時武王親盡始立武世室孝王乃共王之弟而各為一世又以宋太祖太宗哲徽欽高皆兄為穆而弟為昭皆兄弟對列各為一室則又紊昭穆矣如何休穎達並立廟而同昭穆則齊之孝昭懿惠兄弟四人相繼衛之懿戴文公兄弟三人相繼立廟將無所容苟各為一世而異昭穆則齊頃不得祭其祖而衛成不得祭曾祖矣古制不存無復可考竊疑古者一君各為一廟則兄弟同昭穆共為一世祔祭大廟則魯當以僖公特設位於

閭公之下後世同堂異室不可以二先若共室於一
室必至於異昭穆而仍以兄弟共為一世數之也然
曾子問云七廟五廟無虛主諸侯祫祭則祝逆四廟
之主是諸侯之昭穆無過四廟天子之昭穆無過六廟
廟考之春秋哀公之世桓宮猶在則是祭十君而八
世定公立煬宮則是祭二十一傳之祖後世天子之
廟有十餘世歷十四五君而其廟皆不毀說禮者反
引春秋以為證而聖王經世之制不可復見矣又按
大傳論禘祫而云諸侯及其太祖大夫士有大事省
於其君則于祫及其高祖大夫士有善於其君且
得祫祭則諸侯大祫陳殿廟之主宜不得為非禮矣
或者謂諸侯不當大祫成王賜魯重祭故有大祫疑
其說之過也說穀梁者以大事為祫嘗左氏外傳又
以為祫烝皆未知其為大祫耳苟以此為時祫則有
事于太廟名為何祭耶

冬晉人宋成

共

人鄭穆

穆

人伐秦

穆

轅遷鄭公子歸生伐秦取汪及彭衙而還以報彭衙之役程子傳秦以忿取敗晉可以已矣而復伐秦報復無已殘民結怨故貶稱人

按左氏四國伐秦報彭衙之役則皆國卿也

杜氏曰四人皆

卿其貶而稱人者晉人再勝秦師在常情亦可以已矣而復反扶又興此役結怨勤民是全不務德專欲力

爭而報復之無已也以致濟河焚舟之師故特貶而

稱人

家氏曰魯莊忘父之讐及齊為好春秋深責之晉襄敵父之患屢戰勝秦乃更率三國之師以

○為此役故四國皆書人以示賤也
○陳氏曰左傳云尊秦非經意

公子遂如齊

昭

納幣

公羊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譏喪娶也娶在三年之外則何譏乎喪

馬譏三年之內不圖婚吉禘于莊公譏然則曷為不於祭為獨於娶焉譏娶者大吉也非常吉也其為吉者主乎己以為有人心者則宜於此焉變矣

婚姻常事不書

據春秋十二公皆不書納幣惟此年及莊公親往則書之

幣者喪未終而圖婚也

范氏曰喪制未畢而納幣書非禮何氏曰傳以十二月薨

至此未滿二十五月又禮先納采問名納吉乃納幣四者皆在三年之內

夫娶在三年之外矣

何氏曰據逆四年則何譏乎春秋論去聲事莫重乎志志

敬而節具與之知禮志和而音雅與之知樂志哀而

居約與之知喪非虛加之也重志之謂也

本董子繁露玉杯篇

此皆使人私欲不行閑邪復禮之意

臨川吳氏曰此年十二月始大

祥而行納幣禮是在喪而圖婚未祥而行嘉禮也非禮故書啖氏曰魯往他國納幣皆常事不書凡書皆譏也愚按喪雖二十五月大祥然中月而禫必二十七月始為終制况春秋凡書四時皆指首月此書冬則納幣在十月是僖公之薨甫及也十三月殺哀而圖婚失禮甚矣宣公元年逆女其蔑禮視此尤甚然其篡立之罪已極於喪娶乎何誅○劉氏曰左傳云禮也則是以喪娶為禮不亦悖乎杜預達僖公薨月以就傳說然此事大事于太廟則已除喪矣

丁襄王二十三年
晉襄四齊昭九衛成十一蔡莊二十二
鄭穆四曹共二十九陳共八杞桓十三

西十八年

三年

晉襄四齊昭九衛成十一蔡莊二十二
鄭穆四曹共二十九陳共八杞桓十三

宋成十三秦穆
三十六楚穆二

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成

陳共人衛成人鄭穆人伐沈沈潰
沈音審霸國大夫會諸大夫伐國自此始

杜氏曰沈國名汝南平輿縣北有沈亭張氏曰沈姬姓國漢志汝南治平輿故沈子國今屬蔡州愚按今汴梁

路汝寧府
西平縣

按左氏伐沈以其服於楚也沈潰民逃其上也

杜氏曰潰

衆散流移若積水之潰自壞之象也五國皆稱人將聲非命卿也

去左傳臧叔

會諸侯之師薛氏曰晉初有志於諸侯垂隴使士毅泣之伐沈命其微者急也沈在汝南平

輿縣北未嘗與

音預

中國會盟而南服於楚師入其境

而民人逃散

常山劉氏曰一被侵伐而民散君之雖不能可知矣蔡潰沈潰許潰是也

非義舉比於報復私怨之兵則有間去聲矣故其辭無

褒貶凡此類欲示後世用師者知權而本之以正也

家氏曰霸者當伸大義於天下或當為而不為或不必為而為之夫其道矣楚商臣負潘天之罪于今二年使晉襄仗義而前師壯辭直天下諸侯孰不鼓勇而從縱未能汙濁其宮楚人必能以商臣為戮更立君而聽命于中國晉之霸業有光於前人矣乃視非己事使元兌得以樹其羽翼脅從諸小國以抗衡中夏懷貳者豈獨沈哉襄公舍其大而議其細以諸侯之兵伐沈而潰之避豺虎而獵狐兔雖潰百沈何益

於成敗之數乎故春秋貶人之高氏曰魯使卿往則諸國必非微者獨得臣書名氏者詳內且明諸國皆卿行書人以貶之也文公三年之間遂赦得臣累見於經則知魯政盡在諸臣矣漢五行志文公時大夫始專政信夫王氏曰霸國大夫會諸大夫伐國自伐沈始會諸大夫救患自救鄭始春秋皆貶人之不與大夫之專政也蓋舉兵伐人使之畏服所謂威也率衆救人使免於難所謂福也威福人主之利器諸侯擅之則有害於天下大夫擅之則有害於國聖人見微知著故於此二役皆貶之所以戒威福之不可下也移

夏五月王子虎卒

左傳王叔文公卒來赴弔如同盟公羊傳王子虎天子之大夫也外大夫

不卒此何以卒新使乎我也穀梁傳叔服也何以卒之以其來會葬我卒之也或曰以其嘗執重以守也

王子虎不書爵譏之也天子內臣無外交

詳見莊二十三趙氏

曰臣無外交之禮今死而赴故書以譏孫氏曰外大
夫來赴非禮也臨川吳氏曰王臣無外交以其嘗與
魯同盟故來

或曰禮稱反

情而為之節文者也

三年

問禮也者稱人情而為之叔服新使去我則宜有恩禮矣仲尼

脫駿參於舊館

事見檀弓

雖卒叔服可也夫脫駿於舊館

惡聲去夫涕之無從而為之者

輔氏曰義之所可則脫駿於舊館而不容滙澤

陳氏曰惡夫涕之無從者從自也若不脫駿以賄之
則是於死者無故舊之情而此涕為無自而出矣

非理之經也天子內臣無外交而以新使乎我致恩

禮焉是以私情害公義失輕重之權矣。

○趙氏曰左氏云弔如同

盟禮也按天子大夫無與諸侯盟之禮而曰禮也豈春秋之意乎啖氏曰穀梁云叔服也叔服若是王子則會葬之時何不書王子乎愚按經未有前書字而後書名者惟尹氏或書子則非一人劉卷前書子而後書名則子者爵也非字也左氏於王子虎稱王叔文公於叔服稱內史叔服則非一人明矣豈有甫越一年而名字異稱耶或者謂虎與卷皆夾輔天子於艱難危困之中故春秋賢而卒之然單穆公旗與劉文公翼贊敬王以安周室亦不書卒竊疑王子虎盟諸侯于王庭劉文公為王官伯尹氏世執朝權皆王室之秉政者故特赴於諸侯而魯史記其卒春秋存而弗削以示王臣不當赴喪於列國耳

秦

穆

人伐晉

襄左傳

秦伯猶用孟明

孟明增修

國政重

施於民趙成子言於諸大夫曰秦師又至

將必辟之懼而增德不可當也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取
王官及郊晉人不出遂自茅津濟封殲戶而還遂霸西
戎程子傳搆怨連禍殘民以逞晉人畏之而不敢
出秦人極其忿而後悔過聖人取其終能悔耳

按左氏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封殲戶而還音旋其稱人

何也聖人作易以懲忿窒慾為損卦之象易大其辭

曰損德之修也繫辭春秋諸侯之知德者鮮

上聲矣穆

公初聽杞子之請違蹇叔之言其名為貪兵左傳秦

伯曰詩

云大風有遂貪人敗類聽言則對誦言如醉匪用其良覆俾我悖是貪故也孤之謂矣

是慾而

不能窒也及敗於殽歸作秦誓庶幾能改將窒其慾

矣復

扶又反

起彭衙之師報殲函之役其名為憤兵

前魏

相傳爭恨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憤兵兵忿是忿而
者敗利人土地貨寶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

不能懲也

張氏曰穆公既歸自殲而作秦誓矣然彭衙及此役猶以報復為事豈非悔過之心

不能勝其恥敗之心而至此乎今又濟河取郊人之稱斯師也何義

哉

檀弓吳侵陳斬祀殺厲夫差曰師必有名人之稱
斯師也者則謂之何太宰嚭曰古者不斬祀不殺

厲今斯師也其不謂之殺厲之師與晉人畏秦而出穆公逞其忿而

後悔自是見伐不報始能踐自誓之言矣是故於此

貶而稱人備責之也

通旨濟河焚舟之師非義舉也
自是而後不復報晉聖人取其

終能悔而改爾仲尼以怒與人君子大改過陳氏曰此秦伯也曷為貶稱人穀之誓孔子有取焉而秦穆之連兵無虛歲故自韓原秦不以爵見於經愚按穆公自誓之言追咎既往之失而冀將來之善不貴勇夫而貴良士惡媚疾而思彥聖期以保邦為念諄諄懇惻誠可為有天下國家者之法則夫子取之以繼四代之書而門人引之以釋大學平天下章可謂善言矣胡乃不踐其言終用孟明報復至再必以勝晉而後已故書取其言而春秋責其事也說春秋者因左傳有霸西戎之一語而史記謬稱穆公益國十二開地千里天子使召公賀以金鼓然考傳之所記則踰二年而穆公卒其謂焚舟伐晉而遂霸者已非事實况證以經之書法自戰韓稱爵其後終穆公之身並以人書穀之役且以號舉反不若楚莊之見於經並紀其爵則許穆公以伯者妄矣

秋楚

穆

人圍江

左傳楚師圍江晉先僕伐楚以救江薛
氏曰報沈之役也臨川吳氏曰自齊桓

之霸江黃以近楚之國而從齊故楚憾之之深前既滅
黃矣而未加兵於江者蓋江猶能守其國也故至今年

有圍江之師高氏曰費澤之盟江從中國楚自城濮之
役亦不敢侵伐今晉文既沒襄公不能討商臣弑逆之

惡故楚人輕視中國復有窺

諸侯之意而圍江以試之也○雨螽于宋

成

雨于付反左傳隊而死

也公羊傳死而隊也何以書記異也杜氏曰自上而墮
有似於雨來告故書唐陳氏曰不曰宋雨螽如宋大水
之例考其實如雨之多自天而墜到地之死明矣○趙
氏曰穀梁云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假如有一物著於
上見於下豈得云雨哉螽自空而下又多有似於雨
爾歷代有雨血雨毛雨土皆是也愚按外異因來告而
書公羊云為王者之後記○冬公如晉襄十有二月己
異穀梁以為災甚非也

己公及晉侯

襄盟

左傳晉人懼其無禮於公也請改盟公如晉及晉侯盟晉侯享公張氏曰

不書地盟于晉都也高氏曰公之如晉蓋朝也非為盟也晉人於是請改盟夫盟已定矣又何改為公宜固辭乃復與盟皆非禮也愚按前此未有因朝聘而盟于國都者諸侯有不協之故則期會于某地而牲軾以謀信已非盛世之事况因其朝聘而要之哉前年朝晉既以處父盟公于其國此年雖云改盟而猶要公之朝以約誓於國都甚矣文公之屈辱也晉襄苟懼其無禮曷不為會于晉魯之間以相盟乎厥後荀庚孫良夫郤犨孫林父向戌且因聘魯而要盟矣又其甚則杞子以三恪之君亦即魯而軾盟焉始也魯君盟於伯國繼也諸侯盟于魯世

○晉

襄

陽處父帥師伐楚

穆

以救江公穀

變可知矣

辱左傳晉以江故告于周王叔桓公晉陽處父伐楚以

救江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還公羊傳此伐楚也其

言救江何為緩也其為緩奈何伐楚為救江也穀梁傳此伐楚其言救江何江遠楚近伐楚所以救江也

以者不以者也

孫氏曰先言伐楚而後言以救江者惡不能救也

楚人圍江陽處父帥師

不急赴之乃先伐楚欲其引兵自救而江圍解非救患之師也故明年楚人滅江

救江善矣

其書以何楚嘗伐鄭矣齊桓公遠結江黃合九國之

師於召

邵音

陵然後伐鄭之謀罷又嘗圍宋矣晉文公

許復曹衛會四國之師於城濮然後圍宋之役解今

江國小而弱非能與宋鄭比楚人圍之必不待徹四

境屯戍守禦之衆與宿衛盡行也當是時楚有覆載

不容之罪

據商臣弑頤

晉主夏盟宜合諸侯聲罪致討命

秦甲出武關

戰國策張儀云舉甲而出武關

齊以東兵畧陳蔡而

南處父等兵方城之外楚必震恐而江圍自解矣

范氏

曰楚國有難則救圍自解計不出此乃獨遺一軍遠攻強國豈能

濟乎故書伐楚以救江言救江雖善而所以救之者

非其道矣此春秋紀用兵之法也

陳氏曰晉大夫書帥師於是始大夫

強也永嘉呂氏曰春秋之初有以大夫帥師者矣未有若陽處父之專伐也內大夫帥師而不氏者則無

駭帥師入極溺會齊師伐衛是也內大夫帥師而氏者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公孫茲帥師會侵陳是

也而外大夫則未有帥師而出主名者若陽處父則
帥師而出主名矣以見征伐之自大夫出也張氏曰
楚商臣無父無君乃致患於江是禽獸逼人之甚以
中國諸侯為已任者豈得安居而以討罪之任付之
大夫而已乎晉襄不能率諸侯乘此時誅之此春秋
特書以正其不能奉天討之罪也臨川吳氏曰江以
從中國而受楚之伐中國伯者所當救也處父畏楚
兵之強不敢徑趨江之城下乃揚言伐楚以救江門
于方城一見息公之來即避之而返既不能救江又
不能伐楚其為畏怯也明矣愚按春秋書侵伐多不
言所事而此書伐以救實為特筆考於傳之所錄非
惟楚侵陳以救鄭伐鄭以救齊不書雖齊桓伐厲以
救徐亦止書伐厲而不書以救也豈非責處父既不
能伐楚又不能救江而特起伐以救之文以罪之歟
經書中國加兵於楚者三惟齊桓聲包茅不貢之罪
而得屈完之服處父有伐楚之名而無討楚之實晉

定公會十八國于召陵有伐楚之勢而僅為侵楚之陋春秋蓋深惜之也○劉氏曰何休云若兩之當先言救非也若實伐楚又往救江豈非兩之乎明此但脫以字爾

戊襄王二年晉襄五齊昭十衛成十二蔡莊二十九年鄭穆五曹共三十陳共九杞桓十四宋

成十四秦穆三十七楚穆三春公至自晉愚按自是公如皆致如晉者凡二十書至者十有三

皆所以著其去國踰時之久或執或辱故危之也始也文公如晉則有處父要盟之恥而不書至迄其終也昭定六如晉而不見納書至河乃復焉又不若書至之為愈矣人君舉動之得失可不慎哉據事直書而義自見謂此○夏逆婦姜于齊昭左傳卿不行非禮也君子是類也○夏逆婦姜于齊昭以知出姜之不允於魯也貴聘而賤逆之君而卑之公羊傳其謂之逆婦姜于齊何畧之也穀梁傳曰婦有姑之辭也其不言氏貶之也何為

貶之也夫人與有貶也程子傳納幣在喪中與喪婚同
也稱婦姜已成婦也不稱夫人不可為小君奉宗廟也
不書逆者雖卿亦失其職也

逆皆稱女以未成婦而女者在父母家之所稱也

曾子

問女未成婦往逆而稱婦入國不書至何哉此春秋誅
見未成婦

意之効也禪

徒感反除服祭名鄭氏曰澹澹然平安之意

制未終思念娶

事是不志哀而居約美方逆也而已成為婦未至也

而如在國中原其意而誅之也不稱夫人姜氏者亦

與音預下同有貶焉婦人不專行何以與有貶父母與有

罪也文公不知敬其伉儷違禮而行使國亂子弑齊人不能鑒微知著冒禮而往使其女不允於魯皆失於不正其始之過也夫婦之際人倫之首禮不可不謹也故交賤之以為後鑒劉氏曰夫婦之際人倫之首故鑒末以原本因微以之知著文公闇弱惰慢不能率禮而行以謂苟若而可何禮之守故夫人不安其位終卒至於禍又非獨文公之罪雖夫人預有罪矣夫人不能早避喪娶之辱冒大禮以往國人皆賤之遂無所據依以危其身而亡其子由本不正故也殆而呼天不亦晚乎文公之不能保其後嗣者由無以刑其妻夫人之不能安其位由無以謹於禮也張氏曰聖人嚴吉凶之辨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正以有父子之親而三年之喪

哀戚之至也國君為風教之首而納幣於喪中春秋
變逆女為逆婦姜不成其夫人之禮以見人倫之本
已失何以正是國人為後嗣之基乎唐陳氏曰吉凶
之禮苟公不自行大夫不涖事則第書其事不書其
入則必微者斯春秋之規矩也文公使卿納幣而使
微者逆是公以禮聘之而不以禮逆之宜其不終也
愚按春秋一經書逆夫人惟此年最畧既不書逆者
名氏又不書如齊不稱夫人不言氏不書至豈非聖
人責文公首斂通喪之禮而然歟宣公之娶尤亟而
書法加詳事同而既貶則從同同也○劉氏曰左氏
云卿不行非禮也假令卿行獨可謂之禮乎公羊云
娶乎大夫畧之也此雖無他證據然魯初納幣乃用
上卿審娶大夫者禮豈如此崇乎穀梁云逆者誰也
親逆而稱婦或者公與曰公也非也穀梁既云親迎
而稱婦則稱婦宜也又何以見其非成禮於齊乎且
令非成禮於齊云公如齊逆婦姜足矣文不當沒公

狄侵齊

昭愚按狄自箕之敗至是始復侵齊以晉襄無攘却之謀而齊伯不紹故也王氏曰大國如齊

狄侵者四則其他邢衛魯鄭不足怪也

○秋楚穆人滅江

左傳楚人滅江秦伯為之降服

出次不舉過數大夫諫公曰同盟滅雖不能救敢不矜乎吾自憚也臨川吳氏曰晉襄陽為救之之名而無救之之實江之受圍周一朞而其國竟滅晉霸不競而荆蠻得以肆其虐於小國可哀也夫愚按公羊云入不言圍書其重者江黃二國從中國而致滅黃書伐而江書圍皆著中國之不能救也滅者亡國之善辭上下之同力江黃之君不書奔不書以歸則能固守待援而死於其位又可知矣

○晉侯襄伐秦

穆

左傳晉侯伐秦圍祁新城以報王官之役程子傳秦逞忿以伐晉晉畏而避之其見報乃常情也秦至此能悔過矣故不復報晉聖人取其能遷善也稱晉侯不復加譏見秦宜得報而自悔不復修怨乃其善也

晉人三敗

必邁反
敗狄同下

秦師

僖三十三敗殺文二年春
戰彭衙冬伐秦取汪及彭

衛

見報乃常情耳而穆公濟河焚舟則貶而稱人秦

取王官及郊未至結怨如晉師之甚也襄公又報之

於常情過矣而得稱爵何也聖人以常情待晉襄而

以王事責秦穆所以異乎

朱子語謂書晉侯而以常情待晉襄書秦人而以王

事責秦穆恐未必如此程度子所謂微辭隱義未易言也

襄公忘親背

音佩惠大敗

秦師敗狄伐許怒魯侯之不朝也而以無禮施之是專尚威力先事加人莫知省德而後動也今又報秦

不足罪矣穆公初敗於殽悔過自誓增修德政宜若
過而知悔悔而能改又有濟河之役則非誓言之意
所以備責之也然晉襄見伐而報猶無譏焉秦穆至
是見伐而不報善可知矣不譏晉侯所以深善秦伯
春秋大改過嘉釋怨王者之事也故仲尼定書列秦
誓於百篇之末以見悔過能改而不責人雖聖賢誥
命不越此矣通旨穆公悔過極晚取王官封殽戶之後晉侯來伐秦伯於是悔改不復往報

聖人所以取之以此見與人為善之路廣矣張氏曰晉襄以王官之役不報為恥未若商臣得志於江為

心之大也報秦而不誅商臣使亂臣賊子得以夷滅
小弱逞其凶毒晉襄之為盟主末矣此事書之深罪
晉侯不以江亡為恥而敵秦怨也家氏曰春秋書楚
人滅江晉侯伐秦責其當救而不救不當伐而伐罪
晉深矣書晉侯非善之以其徇私報怨之過甚亟戰
而不知戢故目其人而責之王氏曰隱公以來政在
諸侯若大夫專政則例貶稱人文公以後政在大夫
若諸侯有罪則出爵以貶此例之變也猶宣九年齊
侯伐宋成四年鄭伯伐許皆貶之也

衛侯

成

使甯俞來聘

左傳衛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露及彤弓臨川吳氏曰自垂

隴之會衛執孔達以說晉前年衛從晉伐沈遂服霸主今年春晉歸孔達夏衛侯朝晉至秋而來聘焉事大睦鄰以安社稷或者皆武子之謀也夫子稱其知可及者蓋如此○冬十有一月壬寅夫

人風氏薨

程子傳自成風以後妾母稱夫人嫡妾亂矣仲子始僭尚未敢同嫡也杜氏曰莊公妾僖

公母風姓也

赴同
祔姑故稱夫人

風氏僖公之母莊公妾也而稱夫人自是嫡妾亂矣

語曰邦君之妻邦人稱之曰君夫人稱諸異邦曰寡

小君

馮氏曰是時嫡妾不正稱號不審夫子嘗言古禮如此故記之正其名所以責其實也

蓋

敵體之稱也若夫妾媵以證反則非敵矣其生亦以夫

人之名稱號

去聲據僖八年用致

夫人乃成風也

禮卒葬之

陳氏曰夫人某氏嫡稱也喪之以夫人之禮也隱公之喪桓母猶有疑焉是故別廟

也 褒姑稱謚伉然如夫人
則自文公之喪成風始

非所以正其分 反 扶問 也以

妾媵為夫人徒欲尊寵其所愛而不虞卑其身以妾

母為夫人徒欲崇貴其所生而不虞賤其父卑其身

則失位賤其父則無本越禮至是不亦悖乎夫禮庶

子為君為去聲其母無服不敢貳尊者也

儀禮喪服傳 大夫以上為

庶母無服服問君之母
非夫人則羣臣無服

春秋於成風記其卒葬各以

實書不為異詞者謹禮之所由變也

陸氏曰自成風之後妾母皆僭

用夫人之禮故亦書薨著其非禮辭氏曰妾母為夫人僭也僭則何以取乎春秋不沒其實也朱子語僭

公成風與晉簡文帝鄭太后一也皆所以著妾母之義愚按嫡妾之分乃人君所當謹以妾母為夫人必致以妾為嫡以妾為嫡必致庶孽奪正之禍敬羸之殺惡及視乃習視僖文之尊成風而動於為惡也後世妾母皆稱太后或妾死而加以皇后之號又其甚則唐高宗立武昭儀為后而致移其宗社矣朱子於綱目書尊帝母貴人為太后又或書立貴嬪某氏為皇后或曰立婕妤某氏為皇后或曰立婢某氏為后蓋取法春秋譏成風之例然春秋隱其辭而綱目直斥本稱者春秋乃本國之史而綱目則筆削前代之史故不
同也

己	襄王	三	五年	<small>晉襄六齊昭十一衛成十三蔡莊二十九十年四鄭穆六曹共三十一陳共十杞桓十五宋成十五秦穆三十八楚穆四</small>
十八	楚穆	正月	襄	使榮叔歸含且賜戶

暗反賜撫鳳反公羊傳舍者何口實也其言歸舍且賜
何兼之穀梁傳舍一事賜一事也其曰且志兼也程子
傳天子成妾母為夫人亂倫之甚失天理矣不稱天義
已明稱叔存禮也范氏曰榮叔天子之上大夫也榮采

地叔

珠玉曰含

何氏曰天子以珠諸侯以玉大車馬曰賜夫以碧士以具春秋之例也

大車馬曰賜

穀染隱元乘馬

啖氏曰承上言成風厚

曰賜具玉曰含

薨不言來可知也

歸舍且賜者

啖氏曰承上言成風厚

禮妾母也

據仲子止歸賜此兼含賜杜氏曰成風莊公之妾天子以夫人禮賜之趙氏曰譏天

王厚禮妾母也

泰誓夏桀弗克若天注不能順天

不稱天王者弗克若天也

泰誓夏桀弗克若天注不能順天

春秋繫

音繼王於天以定其名號

去聲

者所履則天位也

所治則天職也

子本孟

所勅而惇之者則天之所叙也

所自而庸之者則天之所秩也所賞所刑者則天之所命而天之所討也

本書臯陶謨

夫婦人倫之本王法所

尤謹者今成風以妾僭嫡王不能正又使大夫歸舍

賜焉而成之為夫人

陳氏曰賜常事不書惟賜仲子成風特書之則遂命為夫人也

春秋之初猶以為非常事也宣之敬羸襄之定如昭之齊歸雖命為夫人不復書矣孟子卒不赴于京師孔子曰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昭公始也

則王法廢人倫亂矣是謂弗克若天而悖其道非小失耳故特不稱天以謹之也

劉氏

曰不知者乃謂天子賜人之妾小過耳而譏之深求車殺母弟大惡也而譏之畧是不父知春秋正人倫之意也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治之三綱也道莫先焉桓以臣弑君而王命之成風以妾僭嫡而王成之於是三綱廢矣是去人之所以為人也王之無天不亦明乎愚按禮經天子諸侯於妾無服而周官職喪掌諸侯之喪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亦不及邦國夫人之喪也今王臣舍賜則是魯以成風之喪赴於京師矣夫人之喪猶不當赴于王况妾母乎王之賜以舍賜其責已深而魯之往赴其罪亦不可揜矣春秋王禮之施於魯者惟桓文二公為數且盛而紊瀆三綱有如此者亦可悲夫○趙氏曰公穀皆云兼之非禮也據禮舍賜遂止一人兼行爾若每事須一人則聲王朝之臣不足以充喪禮之使也劉氏曰鄰國舍賜雖猶共一大夫况王者於其臣妾乎穀梁又云其不言來不周事之用也亦非也宰咺言來豈周

事之用者乎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公羊傳成風者
公之母也

仲子雖聘非惠公之嫡也

正室曰嫡

春秋之初尚以為疑

故別為去聲立宮而羽數特異

見隱五年

此雖非禮之正然

不祔

音附

于姑猶有辨焉至是成風書葬乃有二夫人

祔廟而亂倫易紀無復辨矣故禮之失自成風始也

啖氏曰自文公葬成風之後乃有二夫人祔廟非禮也蘇氏曰仲子非惠公之嫡故特為之立宮而不祔不書其葬蓋禮之正也自成風以來妾母皆葬蓋祔也魯禮之變自此始矣高氏曰既以夫人之禮薨之

復以小君之禮葬之又別為之謚焉書實以示譏也
愚按後世以妾母為正嫡至于襄事乃黜正嫡而以
娶妾合葬焉如中宗之葬乾陵嚴善惡諫而弗止循
襲而莫知其失矣孰有如漢之孝文自謂側室之子
而不以為嫌者乎

王襄使召伯來會葬

召音邵穀作毛左傳榮叔來舍且
賜召昭公來會葬穀染傳會葬之

禮於鄙上程子傳天子以妾母同嫡亂天理也故不稱
天聖人於此尤謹其戒杜氏曰召伯天子卿也召采地
伯爵也

王臣下聘桓公家宰書名示貶

據書渠
伯糾

而大夫再聘

則無譏焉據仍叔家父書字不書名或以為從同同也或以為同

則書重也

公羊莊四不可勝識擇其重者而譏焉其餘從同同注輕者從義與重者同穀梁宣

二志同

則書重成風薨王使榮叔歸含且賄既不稱天矣及

使召伯來會葬又與音預貶焉何也歸含且賄施於妾

母已稠疊矣又使卿來會葬恩數有加焉

春秋君夫人葬惟僖

公及成風王使大夫來會是將祔之於廟也而致禮於成風盡矣

聘一也含賄而又葬則其事益隆亂人倫廢王法甚

矣再不稱天者聖人於此尤謹其戒而不敢畧也

高氏

曰再不言天深貶之也蜀杜氏曰薨而賄含尚曰不可况又使卿會葬乎故復去天以示義家氏曰天子

之於諸侯有會葬之禮非所以施之妾母也元年書叔服此年書召伯五年之間後先兩會葬或稱天王或王不稱天比事而觀著義豈不甚明乎陳氏曰王不稱天於追錫桓公見之至是再見以夫人之禮喪成風也莊僖之際天下知有盟主而已而襄王之季年更有事於諸侯於是叔服會葬毛伯錫命尤汲汲於魯也尤汲汲於魯而何為乎成風一人賜含之一人葬之以是懷諸侯吾見周之益陵夷矣宰咺嘗以賜妾母貶則召伯何以不貶王公一體也宰書名則王不待貶而自見王不稱天則召伯不待貶而自見也桓以少篡長成風以庶亂嫡王道熄矣而莊襄不能正又從而褒賞之是以天命施之天討也故皆不能稱天○劉氏曰左氏曰禮也非也庶子為君為其母無服不敢貳尊者也妾母稱夫人王不能正又使公卿會葬何禮之有何休謂去天者不及事天子會葬諸侯而有早晚小失耳未可集以為過也何至遂貶

去天乎

夏公孫敖如晉

襄高氏曰王含且賜又來會葬矣捨天

王而謹事晉不待貶而惡見也臨川吳

氏曰三年之冬公朝晉今又使卿往聘焉魯之謹於事霸王也魯臣如晉聘者二十四致襚會葬者又四焉始於公子遂而終於季孫斯仲孫何忌或疎或數或無所為或有所為考其時與事而得失見矣○秦穆

人入都

音若左傳初鄀叛楚即秦又貳於楚夏秦人入鄀杜氏曰鄀本在商密秦楚界上小國遷於南

郡都縣張氏曰今襄陽宜城縣地有鄀故城愚按鄀本國今汴梁路鈞州密縣後遷襄陽路宜城縣高氏曰鄀

蓋微國秦以其叛而入之後遂為楚所并楚昭王復國之後畏吳之强大去郢而都鄀矣

○秋楚穆

人滅六左傳六人叛楚即東夷春秋成大心仲歸帥師

滅六冬楚子燮滅蓼滅文仲聞六與蓼滅曰臯

陶庭堅不祀忽諸德之不建民之無援哀哉杜氏曰六國今廬江六縣任公輔曰地譜壽州安豐縣有六國故城愚按今廬州路六安州臨川吳氏曰晉襄公死期將及故其志氣不能如初年之盛紹霸之業浸以衰微故西戌之秦南蠻之楚敢於肆行○冬十月甲申許男業

中
國
春
葬
弱
小
而
無
所
忌
也

○夏
季
孫
行
父
如
陳

子
僖
公
也
在
位
三
十
三
年

卒

子
錫
我
嗣
是
為
昭
公

庚
襄
王
三

六年

晉襄
七
卒
齊
昭
十二
衛
成
十四
蔡
莊
二

子
十
一
年

十五
鄭
穆
七
曹
共
三
十
二

陳
共
十
一
杞

桓
十六
宋
成
十
六

秦
穆
三
九
楚
穆
五

春
葬
許
僖
公

○

共
左
傳
臧
文
仲
以
陳
衛
之
睦
也
欲
求
好
於
陳

且
娶
焉
杜
氏
曰
臣
非
君
命
不
越
竟
故
因
聘
而
自
為

娶
范
氏
曰
行
父
季
友
孫
臨
川
吳
氏
曰
此
亦
行
父
欲
迎
婦

於
陳
而
請
於
君
借
聘
禮
以
行
前
此
魯
陳
未
嘗
有
邦
交
也

愚按季友如陳者再今行父之往益因其祖之舊好假公室之聘而圖昏耳春秋特書公子友葬原仲而行父之娶于陳公孫茲娶于牟嬰齊娶于莒皆止書如所以貶季友之私行而不予行父茲嬰齊因聘以濟其私欲也自逆猶可教如莒泄盟而代弟逆婼聘宋而為意如逆則又甚矣○秋季孫行父如晉

襄左傳季文子將聘于晉使求遭喪之禮以行其人曰將焉用之文子曰求而無之實難過求何害朱子曰季文子三思而後行如使晉而求遭喪之禮以行亦其一事也愚按王制諸侯於天子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文公即位六年君朝於晉者再而貴卿比年往聘過於事天子之禮而京師之朝終其世不見於經

蓋諸侯知有霸主○八月乙亥晉侯驩卒驩喚官反公作謹襄公也而不知有王也

在位七年左傳晉襄公卒靈公少晉人以難故欲立君趙孟曰立公子雍賈季曰不如立公子樂趙孟使士

會如秦逆公子雍賈季亦使召公子樂于陳趙孟使殺
諸郢穆嬴日抱大子以啼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
罪舍適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寘此出朝則抱以適趙
氏頃首於宣子曰先君奉此子也而屬諸子曰此子也
才吾受子之賜不才吾唯子之怨今君雖終言猶在耳
而棄之若何宣子與諸大夫皆患穆嬴且畏逼乃背先
蔑而立○冬十月公子遂如晉杜氏曰卿共葬事文襄
靈公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杜氏曰卿共葬事文襄
之制愚按鄭子太叔曰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稽之於經前此未
有使卿送葬者雖桓文之霸止遣微者曾葬蓋晉文時
為霸令使大夫弔卿共葬事故叔孫婼葬平公季孫
意如葬昭公馴致少姜以妾媵而諸侯使卿會葬矣美
晉襄公杜氏曰三月而葬速愚按趙盾患秦之送公子雍欲禦秦師故急於襄事也○五月靈葬

殺其大夫陽處父晉狐射姑出奔狄射音亦穀作夜左傳晉蒐于夷舍二

軍使狐射姑將中軍趙盾佐之陽處父至自溫改蒐于董易中軍陽子成季之屬也故黨於趙氏且謂趙盾能曰使能國之利也是以上之宣子於是始為國政賈季怨陽子之易其班也而知其無援於晉也使續鞠居殺陽處父晉殺續簡伯賈季奔狄公羊傳君將使射姑將陽處父諫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將於是廢將陽處父出射姑入君謂射姑曰陽處父言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將射姑怒出刺陽處父於朝而走穀梁傳稱國以殺罪累上也襄公已葬其以累上之辭言之何也君漏言也晉將與狄戰使狐夜姑為將軍趙盾佐之陽處父曰不可古者使仁者佐賢者今趙盾賢夜姑仁其不可乎襄公曰諾謂夜姑曰吾始使盾佐女今女佐盾矣夜姑曰敬諾襄公死處父主竟上之事夜姑使人殺之

公羊子曰晉殺其大夫陽處父則狐射姑曷為出奔

射姑殺也射姑殺則其稱國以殺何君漏言也

曰何氏

泄也自上言

節卦初九爻辭朱子本義節有限而

泄下曰漏

易曰不出戶庭无咎

初九爻辭朱子本義節有限而

止也程子傳戶庭戶外之庭當節之初戒之謹守至於不出戶庭則无咎也

何謂也子曰

亂之所生則言語以為階君子慎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出也

朱子

本義此夫子繫辭釋節卦初九爻義愚按人之所節唯言與行而言尤所當謹以防輕泄則招殃咎故夫

子獨以言言之也

凡書殺者在上則稱君

如佞夫稱天王庶申生稱宋公晉侯

在下則稱氏如楚棄疾殺比稱公子陳招殺偃師稱陳侯之弟

在衆則稱人

如禦寇先却稱陳人晉人州
吁無知稱衛人齊人之類

在微則稱盜

如鄭公子
駢陳夏區

夫之君與臣同殺則稱國

如鄭申侯楚

今殺處父者

射姑耳君獨以漏言故亦預殺焉所以為後世戒也

范氏曰親殺者夜姑而歸罪於君明由君言而殺之
罪在君也陸氏曰射姑專殺其惡易知晉侯漏言其
責難見春秋之作明微也故以累上書之以戒天下
之為人君者也王氏曰詩曰紹庭上下陟降履家謂
人君陞黜大臣當由直道也襄公儻以大公至正之
道上下其臣雖予奪不盡當人亦退聽而無所歸咎
今乃漏言於射姑嫁怨於處父或以處父為侵官
則是處父之罪襄公致之矣

非歟曰人君用人失當去聲則其國必危凡立于朝者

舉當諫君况身為晉國之太傅邪

據左傳稱太傅陽子

若以為

侵官將相

並去聲

大臣非其人百官有司失其職在位

者當拱默自全陰聽人主之所為至於顛危而不救

則將焉用彼相乎

劉氏曰改蒐易將凡出晉侯何謂處父侵官耶入君任賢不稱

必將致敗苟食祿者舉當諫君况處父晉國太傅耶事有不便言之宜矣以為侵官是教大臣拱默也愚

按漢成哀之間張禹王舜輩坐視王氏專僭喋而不言乃所謂拱默自全者也

率天下臣子

為持祿容身不忠之行聲以誤朝迷國者必此侵官

之說夫

張氏曰據左氏則若晉國之事一聽於陽處父者及考穀梁所謂君漏言則是易中軍乃

處父密言於襄公公不能謹而輕漏之以致射姑之殺處父春秋所以分其殺於君與大夫也臨川吳氏曰是時襄公已卒而書國殺者若曰處父今日之死由襄公漏言之故實襄公殺之也陳氏曰兩下相殺其書國殺何春秋之法苟有賊而不知則其君之罪也是故晉胥童殺三郤樂書中行偃殺胥童齊崔杼殺高厚鄭子展子西殺公子嘉皆稱國而已矣家氏曰射姑以私怨殺一大夫其罪固當誅而處父以私意黨趙氏使盾由是為政於晉擅廢立專刑費其末流遂有弑君之事然則處父固當言言而以私乃其罪也使處父謂賈季不可舉晉國之賢人使居執政之位則善矣高氏曰先書晉殺處父繼書射姑出奔則實殺處父之罪自著矣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告音楷下同左傳閏月不告事非禮也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

以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為民公羊穀梁傳不告月不告朔也

不告月者不告朔也

杜氏曰諸侯每月必告朔聽政文公怠慢政事以閏非常月故

間不告朔向氏曰不言公者內事可知王氏曰不曰朔而曰月蓋朔者月之初吉而月則積日而成也以閏月而不告則一月之政俱不舉聖人變文而書為急政而設也

不告朔則曷為不

言朔也因月之虧盈而置閏是主乎月而有閏也

愚按

有朔而無中者為閏月月有晦朔則自然有閏無閏則失月行之數故曰主乎月而有閏也故不言朔而言月占天時則以星

愚按日月所會是謂辰以厯言之則是積餘分

而置閏以日月星辰觀之則閏月授民事則以節候日月亦會於辰與他月無以異也

授民事則以節候

寒暑之至則以氣愚按閏雖無中而節氣在望厯置

月則不失陰陽節氣之正也

百官修其政於朝庶民服其事於野則主乎是焉耳

矣閏不可廢乎曰迎日推策則有其數史黃帝紀迎

數也日月朔望未來而推之天官書黃帝考正星厯起消息以正閏餘

轉璣觀衡則有

其象舜典在璣璣玉衡以齊七政蔡氏傳以璣飾璣

所以象天體之轉運以玉為管橫而設之所以

窺璣而齊日月五星之歸奇音運行猶今之渾天儀歸奇基於扠音

力以象閏數也

易大傳朱子本義奇著策所揲四數之餘也扠勒於左手中三指之兩間象閏乃積月之餘日也

斗

指兩辰之間象也後律歷志閏月無中氣而北斗邪

指兩辰之間所以異於他月也

象數者天理也非人所能為也故以定時成歲者唐

典也

通旨沈存中去閏之論而堯舜以來以閏月定四時成歲若去閏則歲功熄矣

以詔

王居門終月者周制也

周禮大史閏月詔王居門終月注十二月分在青陽明堂

總章玄堂左右之位唯閏月無所居故居于門

班告

如字朔於邦國同上注班布也以十

二月朔布告天下諸侯諸侯藏之祖廟至朔朝于廟告而受行之趙氏曰天子常以今年冬班明年正朔於諸侯諸侯受之每月奉月朔甲子以告于廟所謂稟正朔也故曰王正月言王之所以班也因以特牲薦謂之告月亦曰告朔文公以閏非正不行告朔之禮而以朔日但身至廟朝謁而已

不以是

為附月之餘而弗之數

上聲也猶朝于廟者范氏曰受朔于廟者尊事

先君不敢幸其不已之詞

蜀杜氏曰春秋志文公廢廟而猶朝廟是幸其禮

不盡廢聖人愛禮之深意也高氏曰苟知朝廟之不可已則告月之禮曷為而可已哉

子貢欲

去聲告朔之餼羊子曰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論語朱子注愛

猶惜也諸侯月朔以特羊告廟魯自文公始不視朔而有司猶供此羊故子貢欲去之然告朔諸侯所以稟命於君親禮之大者羊存則告朔之名未泯而其實因可舉孔子所以惜之張氏曰閏者所以定四時成歲治歷明時之政必明于此天子以為月而頒之為諸侯而不奉以告是輕正朔而慢時令也孫氏曰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閏月多矣獨此書不告月者是當告也○啖氏曰公穀言不告月為是非也按經文言不告月明當告也劉氏曰公羊以謂不告朔禮也猶朝于廟非禮也穀梁曰閏月者附月之餘日也天

子不以告朔而喪事不數也皆非也閏雖無常而政
有常何得勿告乎愚按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
之一日一日一周在天為不及一度積三百六十
日四分日之一而與天會為一歲月一日不及天十
三度十九分度之七積三百五十四日九百四十
日之二百四十八而與日會者十二為一年大率三
百六十日為常數一歲多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二
百三十五分為二十四氣是為氣盈而晝夜長短節
氣寒暑於是定焉一年少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五
百九十二分為十二月是為朔虛而晦朔弦望於是
定焉積歲之有餘就年之不足而後有閏三年一閏
尚餘三日有奇五年再閏則少五日有奇積十九年
閏在十二月則氣朔分齊大率三十二月則有閏閏
前之月中氣在晦閏後之月中氣在朔若歷不置閏
則弦望晦朔皆非其正晝夜平分不在春秋之中而
寒暑反易矣故書云以閏月定四時成歲周禮注中

數曰歲朔數曰年中朔大小不齊正之以閏乃天地
自然之理厯家因其自然而立積分之數以合之耳
公羊謂閏月天無是月穀梁謂附月之餘日皆非是
夫二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而晦朔
交則為一月月非有閏之名特以日月行天疾徐之
不同而歲年盈縮之有異遂謂之閏天與日月之行
自然有閏豈可謂天無是月哉月非有餘也又豈可
謂附月之餘哉月之有閏則由乎天而月之名閏乃
由於人故於文王在門為閏禮稱天子閏月則聽朔
于明堂閨門左扉立于其中王之謹乎閏月者如此
而諸侯安可不告月哉考之經傳凡言閏月多在歲
終蓋是時歷法謬矣每置閏於歲終故左傳以閏三
月為非禮則無中者不謂之閏而名曰閏者非閏月
矣秦之後九月實倣于此是宜當時之卿大夫以天
無是月指為厯家所置而導其君廢告朔之禮也說
經者且曰天子不告朔尚何責昏庸之魯文也哉春

秋書猶朝廟即聖人愛禮存羊之意謂朔雖不告而朝廟不廢則告朔之禮猶有存者公穀皆曰猶者可以已也杜預亦云可止之辭大失春秋之意蓋聖人傷魯文之怠慢政事故特書不告月猶朝于廟若不如此而尚幸其如此將已而不遂已是知其不可已而自不能已也與猶三望猶繹之義不同

辛襄王三年晉靈公夷臯元年齊昭十三衛成十五
丑十二年蔡莊二十六鄭穆八曹共三十三陳共
十二杞桓十七宋成十七卒秦康公釐元年楚穆六
春公伐邾文左傳間晉難也杜氏曰公因霸國侵小
有難而

三月甲戌取須句

句公作朐其俱反左傳寘文

韓之祀以與鄰國叛臣僖公反其君之後邾復滅之今
邾文公子叛在魯故公使為守須句大夫王氏箋義僖
公反其君故不曰文公絕其祀故謹而曰之愚按僖公
雖曰私其母家猶有崇明祀保小寡之義文公乘霸國

之喪貪土地而舍逋逃其罪益甚矣。劉氏曰公羊云
取邑不日此何以日內辭也使若他人然非也僖公嘗
伐邾取須朐矣何以不為內辭哉穀梁云取邑不日此
其日何也不正其再取故謹而日之亦非也設不日則
聽其遂城部部音吾穀梁傳遂繼事也杜氏曰因伐邾
取乎乎遂城部部以城部備邾難部魯邑卞縣南有部城
張氏曰今在襄慶府泗水縣愚按泗水縣今屬濟寧路
兗州文公以邾叛臣守須句之地又重勞民力城內邑
以防邾師之至心有慊焉故畏鄰國之伐而不知愈重其過也○夏四月宋公王臣卒

穀作壬臣成公也在位十七年其弟禦殺世子而自立
國人殺禦而立其少子杵臼是為昭公高氏曰以國亂
故不日不葬凡治則禮詳亂則禮畧宋昭人殺其大夫左傳宋成公卒於
公孫友為左師樂豫為司馬鱗瞻為司徒公子蕩為司
城華御事為司寇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曰公族公室

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廕矣葛藟猶能庇其本根故君子以為比况國君乎此謗所謂庇焉而縱尋斧馬者也必不可不聽穆襄之族率國人以攻公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六卿和公室樂豫舍司馬以讓公子印書曰宋人殺其大夫不稱名衆也杜氏曰不稱殺者及死者名殺者衆死者無罪

書宋人者國亂無政非君命而衆人擅殺之也

詳見莊二

十五年傳杜氏曰二子在公宮為亂兵所殺高氏曰貶責無所寄直志其衆亂無政而已大夫不名義繫於殺大夫而其名不足紀也

陸氏曰非君意而殺之者衆不幸

可書名特加人字以別之又明死者無罪臨川吳氏曰穆襄之族率國人人衆非一人也故稱宋人死者不幸而遭亂兵非有可殺之罪故不書名陳氏曰終昭公之世不名其大夫春秋有天下之辭有一國之

辭有一人之辭於晉靈公凡會盟皆不序諸侯是天下之辭也於魯桓公凡大夫將皆不言大夫於宋昭公凡大夫不名是一人之辭也愚按宋昭方居諒陰而欲去羣公子以啟亂階致公族之悖逆而大夫受其咎明年復殺司馬而逐司城經書宋公王臣卒宋人殺其大夫明年又書宋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以見嗣君之無政先君在殯而國人作亂以戮其大夫踰年而掌兵之官見謀守國之官見逐皆書宋人而昭公之為君可知矣曾未十年而有帥甸之弑經以大惡係之宋人所以備責昭公不足為宋人之君也○趙氏曰公羊云何以不名宋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也以三世內娶便云三世無大夫不近人理穀梁云稱人以殺誅有罪也若實殺有罪何以不書死者乎之名

戊子晉

靈

人及秦

康

人戰于令狐晉先蔑奔秦

令力呈
反蔑公

作昧奔上有以師字左傳秦康公送公子雍于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呂郤之難乃多與之徒衛趙盾將中軍先克佐之荀林父佐上軍先蔑將下軍先都佐之以禦秦師及堇陰宣子曰我若受秦秦則賓也不受寇也既不受矣而復緩師秦將生心先人有奪人之心軍之善謀也逐寇如追逃軍之善政也訓卒利兵秣馬蓐食潛帥夜起敗秦師于令狐至于剗首先蔑奔秦士會從之公羊傳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敵也其稱人而悔之故秦興兵以納之晉不謝秦納不正皆罪也故稱人晉懼秦之不肯已而擊之故書晉及杜氏曰先蔑不言出在外奔令狐晉地在河東張氏曰河中府猗氏縣有令狐城愚按河中府今屬平陽路

按左氏襄公卒太子幼晉人欲立長上聲君趙孟使先

蔑如秦逆公子雍如字秦康公以師納之襄夫人日抱

太子以啼于朝曰舍音捨適嫡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

煙音寘此諸大夫畏逼乃背音佩先蔑立靈公趙盾將去

中軍以禦秦潛師夜起敗必反遇秦師于令狐先蔑奔

秦程氏以為晉不謝秦秦納不正皆罪也故稱人王氏

箋義既貶宣子又貶秦伯罪各當誅陳氏曰宋襄公納齊孝公戰于甗貶稱師秦康公送晉公子雍戰于令狐貶稱人秦晉之交兵於是再世自令狐之後不惡書矣八年秦伐晉取武城不書十年晉伐秦取少

梁不
書

晉懼秦之不肯已而擊之是晉人爲志乎是戰

者也故書及其貶之如此者使後世臣子慎於廢立之際不可忽也治聲亂存亡繫國君之廢立事莫重於此矣而可以有誤乎奕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况置君而可以不定乎

左傳襄二十五衛太叔文子曰甯子視君不如奕棋奕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

則當書晉人敗秦師于令狐今書晉及秦戰又不言敗者交貶之也然二國之兵晉曲尤甚故秦伯趙盾皆稱人而特以晉及且不書秦師之敗深罪晉人置君而不定也先蔑書奔使秦而逆公子雍罪之也高氏曰先蔑以自令狐復如秦故不言出也愚按晉襄

以前年八月卒十月葬矣秦人豈不知其已立君而至是始納公子雍耶蓋趙盾始議求長君而中變其說秦人雖知其立靈公而欲以重兵強納公子雍以爭國也夫康公始為太子送舅氏而念母之不見故作渭陽之詩是固良心也今乃納庶孽而奪嫡甥之位自是兵爭不息豈非怨欲害乎良心而然歟不然

春秋釋秦而
專罪趙盾矣

狄侵我西鄙左傳公使告于晉趙宣子使因賈季問鄙舒且讓之張氏曰間秦晉之平襄陵許氏曰狄懲箕之敗四年間一侵齊而未敢肆至是復侵魯侵齊侵宋侵衛晉襄既沒莫之忘矣高氏曰魯間晉難而伐邾則狄亦間晉難而侵魯聖人書此罪魯之不自正也○秋八月公會諸侯晉

靈大夫盟于扈

左傳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趙盾盟于扈晉侯立故也公後

至故不書所會凡會諸侯不書所會後也後至不書其國辟不敏也公羊傳諸侯何以不序大夫何以不名公失序也穀梁傳其曰諸侯畧之也程子傳文公怠政事多廢緩既約晉盟而復後至故書往會而隱其不及不序諸侯以見其不在故明年公子遂再往與晉盟也杜氏曰扈鄭地滎陽卷縣西北有扈亭張氏曰今鄭州原武縣愚按原武今屬汴梁路

諸侯會晉趙盾盟于扈為晉侯立也去趙盾內專廢

置其君

公羊傳不與大夫專廢置君

外強聲

上諸侯為此盟其不名

者見

音現

大夫之強也

劉氏曰趙盾既內專廢置其君而又外強諸侯盟王者之法所

不當受也故斥而遠之若曰陪臣執國命漸不可長已此非其所得為也襄陵許氏曰諸侯何以不序大夫

夫何以不名大夫而主盟諸侯自扈之會始也諸侯不序見音公之不及於

會也

趙氏曰諸侯不序公不得與之盟也而曰公會

盟主之大夫敵焉也責公不早赴而自取其恥爾

文公怠惰事多廢緩既約

晉盟而復

扶又反

後至故隱其不及罪公之不能自強

於政治魯自是日益衰矣

○劉氏曰左氏云公後至不書所會非也按經公與

盟矣何謂後會乎杜云公後會而及其盟此飾非之言會盟同地會所以為盟也今及其盟不得云後會盟重會輕不當反責其輕又已稱公會諸侯矣豈不及其會者乎公羊云諸侯不可使與公盟昧晉大夫使與公盟亦非也諸侯既與公盟矣又何云昧晉大夫乎陳氏曰諸侯何以不序晉始失伯也凡稱諸侯

必前目而後凡也前有王人後無王人書曰諸侯盟于某如首止葵丘則王人嘗不與也前无吾君後有吾君書曰公會諸侯盟于某如盟薄盟宋則吾君嘗不與也未始有不與者也而但曰諸侯一役而再有事遂圍許盟祝柯盟重丘是也非一役而再有事則非凡辭也非凡辭者散辭也愚按經書大夫之盟不書名氏者三莊公九年書及齊大夫盟時襄公已弑桓公未入齊無君當國大夫自為主而與莊公盟故大夫不書名氏此年趙盾初立靈公專執晉政強會八國之君而自主盟亦若晉無君然故趙盾亦不書名氏溴梁之會諸侯皆在而十一國之大夫自盟則諸國皆若無君矣故亦但書大夫盟扈之盟書晉大夫霸主失政也溴梁之盟書大夫諸侯皆失政矣

冬徐伐莒

紀愚按僖十五敗徐書林此年伐莒徐皆舉號文定昭五年傳曰徐伯益之後始僭稱王

王非諸侯所當稱故春秋比諸外域今考僖三年取舒十七年伐英氏皆稱人以其能附中國也會申稱子則

在會諸侯皆非耳

公孫敖如莒

紀

涇盟

涇音利公穀作涇左傳穆伯娶于莒曰戴己生

文伯其娣聲已生惠叔戴己卒又聘于莒莒人以聲已辭則為襄仲聘焉徐伐莒莒人來請盟穆伯如莒涇盟

且為仲逆及郿陵登城見之美自為娶之仲請攻之公將許之叔仲惠伯諫公止之惠伯成之使仲舍之公孫敖反之復為兄弟如初穀梁傳蒞位也其曰位何也前定也其不日前定之盟不日也高氏曰莒為徐所伐故故來求援而請修洮之盟敖娶于莒故許其盟而請往涇之臨川吳氏曰魯臣每欲娶婦必請於君行聘會之禮假公事以遂其私君之无政臣之無禮也况敖代弟逆名尤不正卒以淫奔禽獸之行也

壬襄王三十一年崩

八年

晉靈二齊昭十四衛成十六蔡莊二

十七鄭穆九曹共三十四陳共十三

杞桓十八宋昭公杵臼
元年秦康二楚穆七

春王正月○夏四月○秋八月

戊申天王崩

襄王也在位三十三年世子王臣嗣位是為頃王

○冬十月壬午

公子遂會晉

靈趙盾盟于衛雍

盾徒本反雍於用反左傳晉人以扈之盟來討

襄仲會晉趙孟盟于衛雍報扈之盟也

杜氏曰衛雍鄭地華陽卷縣高氏曰衛雍晉文公會諸侯朝王之處也

夫天王崩諸侯不奔喪而盾遂皆國之正卿乃自相會

盟于王畿之內惡莫大焉張氏曰後漢河南卷縣有垣

穎城古衛雍也與扈相近自晉文翟泉之盟付之諸大

夫文公復以國事付之公子遂而不知一國之禮樂征

伐皆自公子遂出此敬羸所以得窺伺間隙私事之以

胚胎殺適立庶之禍也任氏曰晉魯之用事者會盟政

在大夫矣愚按衛雍在今汴梁路原武縣之東大夫之

專盟始於此前此盟翟泉猶有僖公在會也自是而有

表裏之盟雞澤溴染諸侯皆在而大夫自盟矣于宋于
虢則晉楚大夫狎主齊盟而諸侯不復在矣其事自衡
雍之盟始也况當是時仲遂已有無君之心而晉討文
公之盟扈必要仲遂軟血而後信亦猶成公之沙隨不
得見而季孫行父會晉郤擊盟于扈昭公弔少姜不見
納而季孫宿如晉馴致乾侯之次晉不能修方伯之職
而意如會荀驥于適歷矣三桓專魯六卿分晉豈一朝一夕之故哉乙酉公子遂會虢戎

盟于暴

雄音洛雄戎左傳遂會伊雄之戎

公孫敖如京師

頃

不至而復而

無

丙戌奔莒

紀左傳穆伯如

周予喪不至以弊奔莒從己氏焉公羊傳不至復者內辭也
不可使往也不可使往其言如京師何遂公意也何以
不可出遂在外也叔梁仲不言所至未如也未如而曰
如不廢君命也未復而曰復不專君命也其如非如也

其復非復也唯奔莒之為信故謹而曰
之也杜氏曰不言出受命而出自外行

按左氏公孫敖奔莒從己氏也

己氏前年所娶莒女

男女人之

大欲存焉

見禮運

寡欲者養心之要

孟子養心莫欲而善於寡欲

不行可以為難矣

論語克伐怨欲不行焉可以為難矣

然欲生於色而縱於淫色出於性

朱子語文定云色出於性淫出於氣其說原於上蔡此殊分得不是

大凡出於人身上道理固皆是性色固性也然不能節之以禮制之以義便是惡孟子云君子不謂性其

語便無病

目之所視有同美焉

本孟子

不可掩也淫出於氣

不持其志則放僻趨穢無不為矣教如京師其書不

至而復者言教無入使聲去周之意惟己氏之欲從

也

范氏曰受命而出義無私留書如京師以顯命行于下不書所至以表不去之罪若其已行當如公

子遂書至黃乃復孫氏曰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以疾而還義猶不可况教如京師不至而反乎文公不能誅使之自恣奔莒惡可見矣朱子語只不至而復

便是大不恭魯亦不再使人往皆罪也文定只貶他從己氏之過經文元不及此事宋氏曰公不奔喪而

卿行是諸侯不有天子也教如京師不至復是大夫不有諸侯也曰奔者甚公也是公之誠信不爻臣下

陸氏曰還者事畢復者未畢師還公還自晉歸父還

自晉士勾聞齊侯卒乃還事畢也公如晉至河乃復教如京師不至而復仲遂至黃乃復皆事未畢而復

也夫以志徇氣肆行淫欲而不能為之帥所類反

棄其家國出奔而不顧此天下之大戒也

融堂錢氏曰謹獨之

不嚴以至縱情而不知檢傷風敗倫為禽獸行而不之恥者在乎不能忍慾愚按春秋書文姜如齊如莒季姬遇鄆子教奔莒所以懲淫欲使人謹之於微漸也

春秋謹書其事於教與平何誅使後人為鑒必持其志修篤慤之方也

張氏曰國

君為天子斬衰教受命以赴天王之喪廢君命而徒返已為不赦之罪况懷柔中之行而淫奔乎文公客其復而奔魯之無政刑也愚按教以乙酉如京師而以丙戌奔則受命而不行可知矣豈惟無王實以無君文公既不加壅命之譴於教又不遣他卿如京師况天王之喪赴告及魯已三越月仲遂盟戎近在王都之側若固聞知徐徐遣教方共弔事文具於不至而亟還以喪考妣之感而恝然忘情不翹秦越亦不

思僖公母子之喪王臣將命者至再而至三也經書乙酉公子遂會雒戎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奔莒非獨著救之罪舉魯國君臣之罪皆不逃聖筆之誅矣

螽

杜氏曰為災故書

○宋昭

昭公

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

左傳

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夫人因戴氏之族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孫鍾離及大司馬公子印皆昭公之黨也司城蕩意諸來奔公羊傳司馬司城者何皆以官舉也穀梁傳司馬司城官也來奔不言出舉其接我也程子曰宋王者後得自命官故獨宋卿書官張氏曰司城司空也宋以武公名司空諱之故曰司城

初宋昭公將去

去聲

羣公子樂豫以為不可遂舍

音捨

司

馬以讓公子印

五郎反

則印固昭公之黨欲專宋政而

昭公固欲以其弟印自衛也

杜氏曰印昭公弟

夫司馬掌兵

之官不選衆舉賢以素有威望為國人所畏服者使

居其任乃欲寵其私昵

尼質反

鮮聲有不亡者矣公子

印蕩意諸皆以官舉者

通旨列國大夫未有書官者宋卿何以書程氏曰宋王者

之後得自命官故獨書爾不備書者省詞也因公子

印蕩意諸不任其官之職華孫以逆族而主兵權所

謂因事之變而書之亦猶魯之郊禘云爾陳氏曰未

有書官者於是官從其官司馬司城是也未有書字

者於是字從其

見音

主兵者不能其官至於見殺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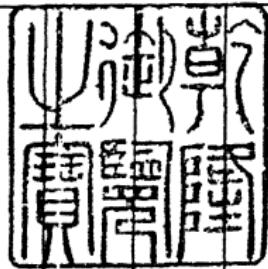
土者不能其官至於出奔

劉氏曰稱官者不能其官也家氏曰司馬司城皆國

之柄臣穆襄之族連歲怙亂固昭公有以致之然為司馬司城者當思所以防患之計乃置之弗戒至於乘釁再作司馬死而司城奔由昭公信任非人以私昵寵臣而在列位既不能慮患於平日復不能制變於臨時也而其君不免失身見弑之禍宜矣通旨宋人殺其大夫司馬

非君命而衆人擅殺之也左氏謂襄夫人因戴氏之族殺印襄夫人乃君祖母而書法若此者可以見婦人不當與政之意臨川吳氏曰宋人者戴氏之族非一人也見昭公無政而臣庶得以擅殺大夫也石氏曰古者謂君為元首臣為股肱言其一體相待以成未有股肱虧而其體胖也前書宋人殺其大夫蓋言死者衆也此年書宋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蓋言官者殆盡也卿佐大夫君之所倚以立者也司馬司城國之所恃以安者也大夫既殺司城又奔枝葉皆落爪牙盡去君孰與處哉○啖氏曰左氏云司

馬握節以死故書以官司城効節於府人以出公以其官逆之亦書以官皆貴之也蓋舊說言此二人不失節故誤謂節義為符節也如孔父義形於色而誤為女色爾公羊云曷為以官舉宋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也按此見以官稱是有大夫曷云無乎劉氏曰穀梁云其以官稱無君之辭也鄭氏解云謂無人君之德非也晉殺其大夫郤鍇郤犨郤至並尸三卿亦可謂無君德者曷為不以官稱之



春秋胡傳附錄纂疏卷十四